

CFOSAT 及海风海浪卫星专项研究基金课题申请指南

一、 CFOSAT 和海风海浪卫星简介

中法海洋卫星（CFOSAT）是由中国和法国联合研制的首颗卫星，2018年10月29日成功发射后，波谱仪（SWIM）和散射计（SCAT）有效载荷获取了高质量的海浪方向谱和海面风场数据。SWIM由法国国家空间研究中心（CNES）提供，世界首创利用真实孔径雷达对海浪方向谱进行卫星遥感观测。与中国航天局（CNSA）提供的SCAT协同工作，首次实现了海面风浪的连续、大面积同步观测。

CFOSAT主要任务是获取全球海面波浪谱、海面风场、南北极海冰信息，进一步加强对海洋动力环境变化规律的科学认知；提高对巨浪、海洋热带风暴、风暴潮等灾害性海况预报的精度与时效；同时获取极地冰盖相关数据，为全球气候变化研究提供基础信息。

海风海浪卫星是我国自主研发的海洋观测卫星，用于接替CFOSAT在轨观测任务，延续全球海浪方向谱和海面风场的大面积同步观测能力，服务于海洋动力环境监测、海洋和气象预报、海洋环境保护、海洋科学研究等业务和科研需求。

二、 开放基金课题申请对象

开放基金课题面向具备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国内科研工作者或具有博士学位的科研人员。不具备上述条件的科研人员，需两名海洋遥感领域具有高级技术职称的专家推荐。本专项基金课题优先支持目前CFOSAT中方科学团队人员申请的项目。

三、 资助研究方向

- 1、风浪遥感观测机理研究
- 2、海浪波谱仪、散射计数据预处理及高精度反演算法研究
- 3、海浪、海面风场、土壤湿度、海冰新产品制作技术研究
- 4、海浪方向谱数值模式同化技术研究
- 5、海浪方向谱、海面风场产品多星联合应用研究
- 6、风浪观测定标检验技术研究

四、 CFOSAT 专项研究基金课题申请办法

1. CFOSAT 及海风海浪卫星专项研究基金课题申请必须符合《空间海洋遥感与应用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课题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2. 申请者需经所在单位同意并加盖单位公章后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前将开放基金课题资助项目申请书纸质版一式三份，寄至重点实验室，并将申请书电子版（请发送 word 版本）发送到下面两个邮箱：

lora@mail.nsoas.org.cn 和 cfoasat-cst@mail.nsoas.org.cn。

3. 《空间海洋遥感与应用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课题管理办法》、《CFOSAT 及海风海浪卫星专项研究基金课题申请书》可从 http://www.nsoas.org.cn/news/node_74.html 下载。

4. CFOSAT 及海风海浪卫星专项研究基金开放基金每项资助额度为 6 万元。研究周期均为 2023 年 10 月至 2026 年 10 月。

5. 自本申请指南公布之日起接受申请，截止日期为 2023 年 9 月 20 日。

五、 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大慧寺路 8 号

自然资源部空间海洋遥感与应用重点实验室

邮编：100081

联系人：张宇飞 徐莹

电话：010-62105679, 010-62105687

电子邮箱：lora@mail.nsoas.org.cn

cfosat-cst@mail.nsoas.org.cn

(请将申请书同时发送至上述两个电子邮箱)